

岐山县西岐路西方组至北吴邵段路面改造工程-监理服务

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YXHX-2025-08CG)

项目所在地区: 陕西省, 宝鸡市, 岐山县

一、招标条件

本岐山县西岐路西方组至北吴邵段路面改造工程-监理服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省级交通资金及县级自筹资金, 招标人为岐山县县乡公路改造工程项目办公室。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竞争性磋商。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起点祝家河南侧, 终点北吴邵村村委会东侧, 道路全长 23.581km, 现状为四级公路, 设计时速 20km/h, 水泥混凝土路面。本次路面整治按照拉毛原路面后撒布乳化沥青透层油, 采用 1cm 同步碎石封层、玻纤格栅、粘层油, 上部 5cmAC - 16 中粒式沥青混凝土罩面等施工内容范围内的监理服务。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岐山县西岐路西方组至北吴邵段路面改造工程-监理服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岐山县西岐路西方组至北吴邵段路面改造工程-监理服务) 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2、投标人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全过程, 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的, 须出具法人身份证, 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的, 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

3、投标人具有公路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企业资质, (查询结果以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或陕西省建筑市场监管; 与诚信信息一体化平台查询为准), 年检合格;

4、企业近 3 年 (2022 年 7 月至 2025 年 7 月, 以竣工时间为准) 累计近三年内独立完成过二条及以上公路工程 (沥青混凝土) 施工监理业绩不少于 10KM;

5、拟委派总监理工程师须为本单位在职人员, 持有交通运输部颁发的专业监理工程师执业证书, 项目总监近一年在本单位缴纳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的总监理工程师, 从事 5 年及以上的类似工程监理工作、担任过至少 1 条公路沥青混凝土路面项目高



级驻地或总监职务且无在岗项目；

6、投标人应进入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http://glxy.mot.gov.cn>）”中的公路工程监理资质企业名录，且投标人名称和资质与该名录中的相应企业名称和资质完全一致；

7、投标人需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一年内已缴纳的至少三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投标截止时间前一年内已缴纳的至少三个月的养老保险缴纳凭证（养老保险证明必须是注册单位缴纳，证明右上角必须有验证编号且现场网查核实）如有造假现场取消本次投标资格。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8、企业、法定代表人、项目总监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及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在中国裁判文书网中近三年（2022年至今）无行贿犯罪记录；

9、投标人需提供 2022 至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针对本项目的资信证明（附开户许可证）；

10、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组织及法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11、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5 年 07 月 21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5 年 07 月 25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1、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从 2025 年 07 月 21 日到 2025 年 07 月 25 日，每日上午 9:00 至 11:00，下午 14:30 至 17:00（节假日除外）。

2、投标单位将单位介绍信、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投标资格要求 1-11 项资料所有复印件按顺序加盖公章到陕西省宝鸡市高新区马营镇新苑路(高新六路)8 号公馆商业单元 06 层 15-16 号招标代理机构复核确认；磋商文件每套售价：人民币 300.00 元，现金购买，售后不退。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 年 07 月 31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宝鸡市金台区金台大道科技创新服务中心五楼 522 会议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 年 07 月 31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宝鸡市金台区金台大道科技创新服务中心五楼 522 会议室

七、其他

1、本招标公告在《陕西采购与招标网》发布。

2、报名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岐山县交通运输局。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岐山县县乡公路改造工程项目办公室

地 址：岐山县周五路乐家家居城南侧约 110 米

联 系 人：亢新隆

电 话：0917-8212141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陕西一心恒鑫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宝鸡市高新区马营镇新苑路(高新六路)8 号公馆商业单元 06 层
15-16 号

联 系 人：赵工

电 话：18142400477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赵建飞（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